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11次、股东大会5次，本人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积极履行独立董事义务。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认真审议后，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股东大会出席次数
11	11	0	0	5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年度，本人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在充分了解公司董事会相关事项的前提下，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意见	意见类型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1月27日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与中成集团签署《委托协议之终止协议》及《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与中成集团签署《委托协议之终止协议》及《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年4月14日	1、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关于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关于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4月22日	<p>1、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p> <p>2、关于调整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续聘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控股子公司向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p>	<p>1、公司2021年度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事项</p> <p>2、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3、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p> <p>4、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5、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业绩考核的议案</p> <p>6、关于调整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续聘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p> <p>7、关于控股子公司向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p> <p>8、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p> <p>9、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p>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年6月10日	无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年8月5日	无	<p>1、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事项</p> <p>2、关于《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评估报告》事项</p>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年11月10日	无	关于控股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其他时间，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就公司经营情况、对外担保、内部控制情况、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相关工作

2022年度，本人积极关注和监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情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审核公司提供的资料，在会议上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于太祥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